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12月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因情况特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期权，同时，公司根据内部实际激励需求对首次授予数量进行调减。根据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2人调整为110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330.50万份不变。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87.50万份调整为285.6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43万份调整为44.9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比例未超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总数的20%。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董事张满良、郑洪伟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回避表决，该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1 年 12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5.60 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董事张满良、郑洪伟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回避表决，该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6 日